

住房城乡建设部司局函

建司局函标〔2026〕163号

关于开展工程造价改革工作书面调研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（管）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为深入推进工程造价改革工作，全面了解改革进展情况，总结经验做法，分析问题困难，研究完善改革措施，现开展工程造价改革工作书面调研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研内容

（一）本地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情况（包括机构设置、人员配备、工作职责情况）。

（二）本地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发展情况（包括企业和人员，计价规则和依据，估算、概算、最高投标限价真实计价模式，价款结算制度，行业监管等情况）。

（三）本地区工程造价改革进展情况（对照《工程造价改革工作方案》五个方面，梳理本地区开展的主要工作及进展情况）。

（四）本地区工程造价改革面临的问题困难。

（五）下一步工作考虑和对全国工程造价改革的建议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请全面总结本地区工程造价工作情况，深入分析，认真填写有关表格，起草工作情况报告，于9月15日前书面反馈我司造价管理处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吴泓 010-58933216，赵彬
010-68318525

电子邮箱：chengm@mohurd.gov.cn

- 附件：1.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调查表
2. 工程造价市场化改革情况汇总表
3. 现行计价模式调查表
4. 工程造价数据库建设情况统计表
5. 工程造价改革试点项目统计表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

2026年9月1日

